**姑苏区“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编制**

**服务采购**

为全面总结“十四五”时期苏州市姑苏区旅游高质量发展的成效经验，科学谋划“十五五”时期的发展目标与重点任务，决定组织开展《姑苏区“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编制，拟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执行，采购形式为竞争性谈判，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单位前来报名参加。

**一、采购内容**

1.采购需求：姑苏区作为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核心区、世界文化遗产集中承载地，承载着传承江南文化、展现“最江南”生活美学典范的核心使命。为全面响应苏州市建设“世界级旅游目的地城市”的战略目标，深入践行国家及省市的战略部署，亟需前瞻性、系统性地谋划姑苏区“十五五”期间旅游发展的现实基础、战略方向、核心任务及关键路径。本规划旨在为姑苏区打造成为彰显“江南文化”独特魅力的旅游目的地提供科学指引和行动纲领。

2.规划范围和年限：

2.1规划范围：姑苏区行政管辖区

2.2规划时段：2026年－2030年。

3.研究性质及内容：

3.1规划性质：贯彻落实苏州市建设世界旅游目的地城市的战略部署，编制姑苏区“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系统制定姑苏区苏州古城等旅游资源保护与旅游协同发展的战略定位、重点任务及实施路径，强化政策衔接与实操性，为姑苏区旅游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定依据。

3.2规划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3.2.1梳理“十四五”发展成绩和存在问题：全面总结评估“十四五”时期姑苏区旅游发展的主要成就与宝贵经验，深刻剖析当前面临的核心瓶颈与深层次结构性矛盾，精准识别制约未来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性问题。

3.2.2研判“十五五”期间发展形势：立足全球视野和国家战略，科学研判“十五五”时期国际国内旅游发展趋势、重大机遇与严峻挑战，深入分析宏观环境变化对姑苏区旅游发展带来的深刻影响，积极借鉴国际著名文化名城在旅游发展方面的先进理念与实践经验。

3.2.3明确“十五五”期间目标战略和发展定位：基于姑苏区作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核心区的独特禀赋及其在苏州市建设世界级旅游目的地过程中的重要地位，确立“十五五”时期姑苏区旅游发展的总体战略定位、发展愿景和核心目标体系。

3.2.4提出主要任务、重点路径及重大项目：围绕战略目标，提出姑苏区“十五五”时期旅游发展需要着力推进的重大发展任务、具有突破性的改革创新方向、关键性的政策支撑点、重要的平台载体建设以及引领性的发展路径构想，明确主攻方向和战略举措。

3.2.5提出各项保障措施、体制机制和政策建议：从体制机制创新、多元化资金保障、土地要素支撑、高端人才引育、科技创新驱动、市场主体培育、风险防范化解等关键维度，提出支撑规划有效实施的综合性保障措施和政策建议框架，确保规划蓝图顺利转化为发展现实。

3.2.6形成相关研究成果：完成《姑苏区“十五五”旅游发展规划》及相关成果

**二、研究成果要求**

1.研究成果包含规划报告、相关附图、附表以及汇报PPT。

2.研究成果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规程以及合同要求。

3.搜集的基础资料需尽可能完整、准确、可靠，论证充分，结论科学合理。

4.研究成果保证质量，成果保证原创性成果，在国内同类规划研究中处于领先水平。

5.研究成果包括纸质文件、相应的计算机文件。

6.纸质文件包括文本、图、表等；内容清晰、完整、全面；编制单位按要求提供编制文本。

7.计算机文件要求：全部研究成果均应制作计算机文件，文本文件采用Word格式，表格文件采用Excel格式，汇报采用PPT格式，图形文件采用JPG格式并提供至少包含dbf、prj、shp、shx等4个GIS标准文件。以上均采用Microsoft Office 2012以上的格式文件。

**三、时间进度要求**

1.2025年8月—2025年9月：细化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启动编制工作，形成规划基本思路和规划基本框架；开展资料收集、数据采集、访谈调查、实地勘察、公众参与等。

2.2025年10月：研究形成规划初稿。

3.2025年11月：进行规划论证评估并组织专家评审，完善规划文本，形成规划征求意见稿。

4.2026年2月-2026年8月：征求有关部门，履行合法性与公平性审查、环评、风评等程序。经报批后，2026年8月底前完成规划编制工作并印发实施。

**四、配备人员及要求**

1.项目负责人：1名；博士学历；有一定旅游规划编制经验，拥有制定旅游规划的相关业绩。

2.项目组成员：不少于10名（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文化、旅游、遗产、规划、营销、市场等不同专业，确保顺利开展项目实施。

**五、采购项目预算**

15万元，包含前期调研、座谈、资料分析、规划编制等 费用。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具有提供同类专业服务优良案例的资历；

4.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file:///D%3A%5C%5C%E5%BE%AE%E4%BF%A1%E6%96%87%E4%BB%B6%5C%5CWeChat%20Files%5C%5Cwxid_ylecwcwjruq822%5C%5CFileStorage%5C%5CFile%5C%5C2025-08%5C%5CWWW.creditchina.gov.cn%29)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https://www.ccgp.gov.cn))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 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 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本项目报名**

项目采用现场报名方式。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8月14日 17:00。相关供应商应携带以下资料参加报名：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3. 自然人身份证明；4.单位简介、案例等相关 材料；5.本项目工作方案；6.本项目报价单。以上资料均需 加盖公章， 一式三份密封完好提交监标人。未能在截止时间前完成资料提交的供应商，视为未报名参加该采购项目。

报名地址：姑苏区平川路510号姑苏区行政中心1号楼1115室，电话：(0512)68728115。

**八、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8月14日17:00。

**九、监督电话**

(0512)68728103

姑苏区教育体育和文化旅游委员会

 2025年8月8日